

新闻公报

立法会一题：港深两地电子货币系统的互联互通方案

2009年12月16日（星期三）

以下为今日（十二月十六日）在立法会会议上林健锋议员的提问和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陈家强的答复：

问题：

港深两地政府在上月三十日召开的深港合作会议上，同意在短期内把本港的「八达通」和深圳的「深圳通」两套电子货币系统联通起来，使两地居民可跨系统使用有关的储值卡乘车和购物（下称「两卡互通」）。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会：

（一）预计何时可实行两卡互通；在计算交易的金额时，港币与人民币会如何换算，包括会采用固定还是浮动汇率；汇率是由发卡公司还是有关商铺订定；是否知悉八达通自二〇〇六年八月可在深圳部分零售点使用以来，发卡公司有否接获有关汇率计算错误或出现争议的投诉；

（二）在两卡互通后，有关的储值卡可适用于哪些交通工具和零售点，会否包括往返珠江三角洲（下称「珠三角」）其它城市的交通工具，以及适用范围会否扩展到珠三角其它地方；及

（三）在两卡互通后，持卡人遇到失卡或被错扣金额的情况时，应联络哪方的发卡公司，有何机制处理该等情况；持卡人是否在深港两地都可以查阅他们利用上述系统进行交易的纪录；以及储值卡是否在两地都可以自动增值？

答复：

主席：

政府当局对问题的回复如下：

(一) 八达通已与深圳通成立了工作小组，从技术、商业及营运三个层面就有关问题进行深入研究和详细讨论。但由于两地电子货币系统的互联互通涉及众多复杂的事项，包括系统标准、读写器兼容、加密技术、管理概念及商业操作等，所以双方仍需要进一步的探讨才能落实推出时间。

目前，八达通持卡人在深圳消费时，个别商户会每天厘定汇率，作港币与人民币的换算，并会在店内清楚标示有关汇率。而付款收据上亦会同时以人民币及港元显示交易金额。

根据八达通卡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自八达通卡可在深圳部分零售点使用以来，八达通卡有限公司不曾接获有关汇率计算错误或其它具争议的投诉。

(二) 据了解，目前珠三角各省市的交通工具并没有可共享的电子支付卡。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曾于本年六月十日发布了《关于加快推进珠江三角洲区域经济一体化的指导意见》，提出了积极推进城市之间公共交通「一卡通」的指导意见。但详情尚待有关方面作出公布。政府会密切留意这方面的发展，并适时与有关方面作出跟进，探讨将八达通的应用范围扩展到珠三角其它省市的交通工具的可行性。

(三) 由于两地电子货币的互联互通方案仍有待各企业及政府部门的协商，所以执行细节仍有待确定。有关客户服务的安排，如报失、退款手续和查阅交易纪录等，将会与技术和商业等事项一并探讨，以确保电子货币的使用者，除了享有使用上的方便外，更可得到合理的保障。

完